**附件2：**

**投 标 书**

致：温州高速公路养护中心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关于报废资产处置招标项目及投标邀请，本投标人经公司正式授权并代表本公司按招标书规定提交投标文件正本壹份。

据此函，投标人同意遵守如下条款：
 1、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2、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3、对本次所售废旧物资以现场看样实物为准，完全理解招标方设置最低限价，报价低于最低限价为无效投标，并接受最高报价的投标人为中标人。

 4、不以招标方名义转销标的，如违反本规定造成招标方损失的负相关法律责任。 5、保证中标后3个工作日内缴清款项，一周内将标的物处置完毕。

|  |  |
| --- | --- |
| 报废资产名称 |  投标总价人民币大写（元） |
| 报废资产一批（详见报废资产明细表） |  |

投标单位（加盖公章）：

授权代表人（签字）：

投标日期：2017年8月10日